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

學區英語學習者諮詢委會

官方法章

2016 – 2017學年

第一法章

委會使命

委會名稱

委會名稱是學區英語學習者諮詢委會（以下簡稱“DELAC”）。

DELAC使命和目的

SCUSD沙加緬度城聯合學區的DELAC委會使命是為家長提供機會向學監和EL主管提出適當的意見有關英語學習者決策過程中的EL課程，服務和政策，並提供分配資金意見（據地方控制資金公式LCFF的規定），並記錄在地方控制責任計劃（LCAP）裡。

DELAC委會的運作目的是遵守加州教育部設立的法律規定，因我們學區有超過51個EL學生。

第二條

DELAC的責任

DELAC執行委會責任是向學區管理執行委會提出建議和意見，檢閱有關加州教育法至少七個領域，如以下所列：

1. 學區在實施或修訂英語學習者EL教育計劃和服務的總體規劃時，是考慮到每所學校EL學生的總體規劃。
2. 評估全學區EL家長的需要是由學校ELAC(即英語學習者諮詢委會, 以下簡稱“ELAC”)分發的年度全學區評估家長需求的調查結果來決定。
3. 為EL學生制定學區英語學習者學習課程，服務目標和目的。
4. 為EL教師和/或EL助教制定一項培訓計劃，確保EL學生將來就業時學以至用, 能達到任何就業的要求。
5. 提供年度語言普查（舊R-30）專業培訓予EL和RFEP學生的家長。
6. 根據“教育法”第52164.6條，設立學區重新分類程序。
7. 根據“刑事訴訟法”第5篇CCR第11303(a)節, 家長為學生做初次入學登記時候, 需要收到一份家長書面通知書。

加州教育部/分類課程投訴管理單位/語言能力學術責任單位/法律參考:E.C.第62002.5和33051(a)節;前E.C第52176節; 52168節,和第5篇, CCR, 第4312節和11303(a)節

委會成員將接受培訓和獲取培訓材料，學習後能履行其職責。

第三條

DELAC的結構

DELAC會員資格

委會理事須由成員當選。先由各學校ELAC選代表去參加DELAC（包括任何候補人）。ELAC在正式選舉中選出一部家長分代表學校，其中唯獨主要代表能擁有一票權，但每當主要代表缺席時，任何候補人亦有一票權。因此只有學校正式代表或候補人才能正式代表學校出席DELAC。任何不符合此標準將被名為為“臨時”學校代表，直到向多語言辦公室提交新的或更新“信息和保證表”，以內部郵件或電子郵件呈交。

選舉和會員總數

學校的主要代表必須由每間學校的EL家長選出來參加DELAC。執行委會成員也是委會正式成員。任命候補的代表也是委會的正式成員。

官方文件和會員登記

任何正式選出的DELAC代表及其候補人必須由ELAC指定人員在“信息和保證表格”文件中標明。文件必須包含代表人的姓名和聯繫信息。在選舉後應盡快將文件送交多語言辦公室以證明該學校舉行了選舉代表。

成員任期（不包括執行委會成員）

任期兩年並在第二個學年6月底結束。空缺將由下次ELAC預定會議上舉行的特別選舉結果填補。多語言辦公室將收到書面通知，說明會員不再服務或由於不參加會議而結束任期，並在可能時，收到最新代表的信息和保證表。

第四條：

執行委會成員的職責

主席

1. 主持所有DELAC會議
2. 了解EL學生的教育事宜
3. 如必要/或適當能任命特別委員
4. 在其他理事合作下設置會議日曆和議程
5. 根據需要執行其他輔助功能。代表的職責包括：
 - a. 參加家長諮詢委會會議，向LCAP提供反饋意見
 - b. 將DELAC的建議呈現給SCUSD教育委會
 - c. 每年兩次，檢閱和簽字DELAC的建議和呈現給LCAP
 - d. 為學區提供諮詢有關雙語印章的進程，並共同主持學區議會
6. 與負責EL計劃主管保持直接聯繫

副主席

1. 在主席缺席時代替主持會議/履行主席所有職責
2. 協調小組委會的活動
3. 根據需要執行其他輔助功能。代表的職責包括：
 - a. 將DELAC建議提交給SCUSD教育委會
 - b. 為學區內雙語印章進程提供諮詢，並共同主持學區議會
 - c. 每年兩次檢閱和簽字LCAP的DELAC建議

秘書

1. 在每次會議開始時提交上次會議記錄，供大會核准
2. 檢閱每次會議上的紀要，由技術員記錄的紀要
3. 執行DELAC的通信，例如向來賓發言人發送謝謝短信。
4. 收集多語言辦公室大會期間未解決的任何問題
5. 根據需要執行其他輔助功能。

鞏固DELAC執行委會成員的職責

1. 如果DELAC執行委會在正式選舉時由於缺乏候選人出現一或多個空缺，至少必須有兩名成員出席，以代表法定人數主持管理委會
2. 這兩個合併職位如下：
 - a. 主席, 結合副主席的職責擔任該職位責任
 - b. 秘書職責

DELAC執行委會的官方候選資格標準

1. 當選時，必須是英語學習者的家長或重新分類（RFEP）學生的家長。
2. 本年度必須積極參與DELAC代表或執行委會成員（如果尋求連任）。

成為DELAC委會執行成員的選舉過程（僅在選舉年）

1. 必須在3月份大會上正式宣布候選人資格。
2. 必須在4月份大會上呈現候選人平台的官方聲明。
3. 必須在5月大會選舉期間只有正式DELAC代表通過多數投票選舉而產生。這是每兩年進行一次。
4. 如果在非選舉時間有空缺，合格候選人可在任何正式會議公佈公告時間內宣布其候選資格如下：
5. 候選人應向DELAC執行委會申請一份候選人申報表
6. 將填寫表格提交給DELAC執行委會和多語言辦公室
7. 必須在隨後正式會議中以多數票選舉而產生

DELAC委會執行成員：終止會員條款的標準

1. 連續兩2次缺勤且沒有相關合理辯解，據執行委會協商一致意見，DELAC代表可在下次排期DELAC會議上通過特別選舉，選出替換人。
2. 如果DELAC執行委會成員不再是英語學者的家長或不再是重新分類為流利英語學生的家長，該成員獲許完成當前任期。因缺席失職的執行委會成員必須向多語言辦公室提交辭職信。
3. 在DELAC執行委會會議上累積兩2次缺席以上，且沒有相關合理辯解，DELAC執行委會成員應將情況通知DELAC代表，並向他們提供選擇舉行特別選舉，以臨時執行委會成員代替。

第五條 做決定的過程

投票將以指引所需通過多數投票為原則。所有約束決策需要有法定的人數。法定人數定義為執行業務所需最低成員數。DELAC的法定人數應定義為至少有2名委會執行成員和10名當選DELAC代表出席以便舉行正式會議。如果不存在法定人數，將不會主持會議直到下個預定日期才行。

第六條 通信程序

在會議前七（7）天，多語言辦公室將用電子郵件向所有DELAC代表發送會議提醒，並附上當前地址。

在會議開始前七十二（72）小時即三天，議程將張貼在區辦公室大廳，並在可能情況下在學校和學區辦公室陳列櫃內。議程項目和最終決定將通過DELAC代表在下次安排會議上向ELAC報告。

會議前七十二（72）小時即三天，DELAC執行委會成員向每個DELAC代表提供禮貌電話（儘可能用短信和電子郵件），並在官方目錄中提供當前信息。

未能出席DELAC的學校代表將收到大會上參與者獲得的資料一樣。大會資料將通過學區郵件發到學校ELAC的指定人。

希望向DELAC人員發表意見的人士可以在專門討論“公共公告”議程中以書面或口頭方式提出。要求將其列入議程，他們必須通知DELAC執行委會成員和/或多語言辦公室提出討論主題和時間要求。該請求將在下次排定的DELAC執行委會會議上進行討論，請求者應接受所作決定的書面，電子或電話通信。

第七條 會議和操作規則

會議次數：

將定期舉行6次定期會議，以處理DELAC所有職能和業務

法定人數：至少2名執行委會成員和10名當選DELAC代表

缺席：

每成員都應參加所有會議，或由當選候補人代表。每年超過兩次缺席可導致學校ELAC舉行緊急選舉會議，把他們從DELAC中刪除。如果候補人代表學校出席DELAC，將被視為正式代表學校。出勤將記錄在會議記錄和官方DELAC出勤日誌中，該日誌應每月發給ELAC指定人和學校負責人。

會議程序：

必須按照每個議會程序進行並批准DELAC章程。委會應在11月大會以英語或母語提供給成員有關此類程序的培訓。

會議記錄：

會議由DELAC技術職員記錄並把紀要發給入學註冊中心翻譯（Matriculation & Orientation Center）。DELAC成員將在下次召開DELAC會議上收到這些記錄副本，以便作最終批准。委會將提供會議記錄給學監，學區辦事處管理員和學校管理員，通過學區的DELAC官方網站（www.SCUSD.edu）。每個獲選的DELAC代表將提供DELAC數據給學校的ELAC委會。

表決:

每學校只獲分配一投票卡。只有主要當選代表（如果主要代表缺席則候補人為代表）有權投票。候補人可出席所有會議，但只有在主要代表缺席情況下才代替其投票。

**第八條
修訂章程**

DELAC執行委會的特權是，在考慮到每學年年底的經驗及年度會議評價表的反饋後，對這些章程能提出修正案。DELAC秘書必須在定於5月舉行的DELAC執行委會會議上，向DELAC成員提出任何修訂建議。

任何提議的修正案應附有理由。

本文件的修訂案需要DELAC代表出席5月會議的多數票來決定，修訂案才具有約束力。

如果沒有提出任何修正案，DELAC議員應提出結論並附上理由，舉行批准表決以維持章程現狀。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沙加緬度市統一學區

BY-LAWS FOR THE
DISTRICT ENGLISH LEARNERS ADVISORY COMMITTEE
學區英語學習者諮詢委會的法章

這些法章對2016 - 17學年是具有約束力，並在2000年9月第一天生效。

我們在此簽署這些章程，證明其合法性，並宣誓效忠，以支持其在任期內的實施。

Teresa Hernandez, DELAC 主席

DELAC 副主席（空缺）

Laura Rios, DELAC 秘書

Vanessa Girard, 多語言部門主管

在此日期_____

日期